韩国互换奖学金应提交的对外联系材料及说明

**一、与有关国家互换奖学金申请书封面及目录**

对外联系材料共须提交纸质版四册（左侧胶订）封面应用耐磨硬纸打印，用中/英文对照填写（参照对外联系材料专用表格所附样式）。

目录应根据自身材料具体情况自行编写。册内材料按目录排序并自行在每页底部中间位置手工书写实际页码。

**二、相关材料说明**

以下材料均须用A4纸复印或打印，用英语或韩语填写，中文材料须翻译成英语或韩语并加盖认证章；提交时请按①-?顺序装订成一式四册，其中一册为原件，其他三册均为复印件，并在每册封面右上角注明原件或复印件字样；所递交的材料其中①-⑥按照附件中固定格式表格填写。不接收未装订成册的申报材料。**所递交纸质材料一律不退还。**

**除对外联系材料外，申请人还应提交推荐人员信息表。推荐人员信息表由申请人用英语填写后将电子版发送给受理单位进行审核汇总，邮件主题应为“韩国互换奖学金+学校/单位名称+姓名”。如担心获得推荐后有缺漏，可向受理单位发送邮件的同时抄送至ouyafei5@csc.edu.cn，**

① 韩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详见固定格式表格1）；韩方指定留学院校名单详见http://www.studyinkorea.go.kr。申请时必须填写3所志愿院校，注意不能选择同一所院校的不同专业。

② 自我介绍（详见固定格式表格2）；

③ 学习计划（详见固定格式表格3）；

④ 推荐信：需提交两份，由两位不同教授或领导推荐（详见固定格式表格5），用推荐人所在单位小信封密封，将小信封粘贴于A4纸上后装订于材料中，信封上应有推荐人署名；

⑤ 誓约书（详见固定格式表格7）；

⑥ 健康状况自我评价（详见固定格式表格8）；

⑦ 学历学位证明复印件（均须加盖学校公章）

自本科起学历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应届毕业生可由所在院校出具预毕业证明，并在获得正式学历学位证书后补交。

⑧ 自本科阶段起成绩单（须记载“平均分数”，加盖学校公章）

⑨ 护照个人信息页复印件；

⑩ 申请人及父母的身份证明，该材料须翻译并公证。全家户口本复印件（如为集体户口，可复印本人信息页）及本人与父母的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每份正反面印在A4纸的同一面）。

11 韩国语能力考试证书复印件（如无可不附）；

12 英语能力证书复印件（如无可不附）；

13 其他获奖证书复印件（包括已发表过的论文稿、获奖情况等，1至2份，如无可不附）；

附件：1.[韩国互换奖学金对外联系材料专用表格](https://www.csc.edu.cn/attached/file/20210225/20210225195825_6432.zip)

    2.[韩国互换奖学金推荐人员信息表（受理单位统一提交）](https://www.csc.edu.cn/attached/file/20210225/20210225195846_8932.zip)